

证券代码：600208 证券简称：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：临 2015-112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5 年前三季度经营数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——房地产》、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公司现将 2015 年前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2015 年 1-9 月，公司新增土地面积 28.26 万平方米（注：数据未考虑公司权益比例，下同），同比增长 2%；新开工面积 29.82 万平方米，同比下降 72%；新竣工面积 63.12 万平方米，同比增长 88%；合同销售面积 72.75 万平方米，同比增长 70%；合同销售收入 72.97 亿元，同比增长 43%；结算面积 46.07 万平方米，同比增长 101%；结算收入 42.13 亿元，同比增长 115%。

二、2015 年 1-9 月，公司出租房地产楼面面积 6.71 万平方米，取得租金总收入 2115.68 万元。

以上数据为阶段统计数据，未经审计，可能与定期报告数据存在差异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0 月 24 日